

兰州大学经济学院

经济学院发〔2021〕1号

关于2021年寒假前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位老师、同学：

根据当前疫情发展态势，结合学校《关于做好春节、寒假前后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寒假前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做好疫情期间个人防护

1. 全院师生要时刻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，养成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不聚集、“一米线”等习惯。在校内图书馆、自习室、体育馆等公共室内场合要保持安全距离；在校外人群密集场所或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，要严格遵守场所防控要求，佩戴口罩，保持社交距离。

2. 在放假前，师生尽量减少举办或参加学术会议、论坛、培训、晚会等聚集性活动，尽量采取线上举办活动的方

式，减少不必要的线下人员聚集。

3. 在校学生考试结束后，如无必要事项，尽快离校回家，回家途中尽量不要中转，减少与途中人员接触。家在中高风险区（以每日动态等级最新范围为准）的学生，建议暂不离校返家。

4. 寒假期间，师生要合理安排出行，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，关注每日疫情风险等级信息，如非紧急情况，不要途经、前往国内中高风险地区，谨慎考虑出国旅行安排。尽量减少寒假、春节期间家庭朋友聚会等，最大限度降低传染风险。

5. 师生个人密切关注自我健康状况，如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，要佩戴一次性医用及以上级别口罩，及时上报学院，并第一时间到定点医院发热门诊进行诊疗。

二、学院疫情防控责任要求

1. 学院领导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严格落实“网格化”管理要求，对各项工作进行细化，落实到事、落实到人。

2. 各辅导员、班主任严格要求学生完成每日健康打卡和体温上报工作。对放假前确需离兰的同学，要严格履行请销假备案手续。放假期间仍要密切监测学生行程、健康情况。

3. 教师尽量在兰轮休、过节，确需离兰的要合理规划出行路线，需在 OA 系统中准确填写《疫情防控期间教职工外出请假报告单》，履行请假和销假备案手续。要坚持在每天上午十二点前完成健康打卡，准确填报个人行程和健康信

息。

4. 研究生导师合理安排放假前的学习实践任务，密切掌握学生的返家行程和健康状况，加强关心关怀。

5. 学院高度关注每日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动态提示，组织做好中高风险地区暂时留校学生的安置工作。

6. 校外人员预约入校，按照“谁申请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做好健康码审核工作，主动向保卫处报告。

7. 做好离退休教职工的信息摸排和动态管理工作，加强对涉及境外往返和国内风险地区流动人员的重点关注。

